

希腊僭主

〔英〕A·安德鲁斯著

商务印书馆

K 121
1.491

希腊僭主

〔英〕A.安德鲁斯 著

钟嵩 译 马香雪 校

商务印书馆

1997年·北京

036669

A. Andrewes
THE GREEK TYRANTS

Hutchison & Co. (Publishers) Ltd., 1958.

据英国哈钦森出版社1958年初版译出

2082/03

XILÀ JIÀNZHǔ

希腊僭主

〔英〕A. 安德鲁斯 著

钟嵩 译 马香雪 校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香河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1026-8/K·177

1997年2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7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142千
印数 2 000册	印张 6 1/8

定价 8.70元

中译本前言

“僭主”(Tyrant)在史书中是一个常见词。它在英、法、德、俄等现代西方语中,都表示“暴君”的意思。现代西方人赋予 Tyrant 以暴君的意思,那是接受了古代希腊后期的人们对于这个词的理解。从前中国的史学工作者也曾一概将此词译为“暴君”。可是后来人们发现,这个词在用于其他时期或国家的历史中的时候,往往确实可以译为“暴君”,而在古希腊中,却偏偏不宜如此翻译。因为,这个词在古代希腊早期本来并无“暴君”的意思,而只不过是未经合法程序而取得政权的人。于是人们改译此词为“僭主”,以示他们是通过僭越的途径取得政权的。这样处理,的确比译为“暴君”更为符合古代希腊历史的实际。因此,“僭主”的译法渐渐约定俗成,本书译文自然也循此成例。不过,如果再作推敲,那末连“僭主”也未必完全合乎原意。因为汉语“僭”字,本来有其特定的涵义。按《说文》:“僭,倨(旧本作假,依段玉裁校改)也。”《广雅·释詁四》:“僭,拟也”。倨与拟通。这就是说,下拟于上为僭。在古代中国,上下之间,自来等级分明,在下位者竟敢比拟在上位者,擅作威福,那就叫作“僭”或“僭越”。在古代希腊, Tyrant 一词虽有非经合法手续执政的意思,却无以下僭上的意思。这就与中国古代的僭号篡位者不同。所以,如果十分严格地说, Tyrant 一词几乎是难以找到一个汉语习用词来加以翻译的。

从这个词的难译,也就可以想到古希腊的 Tyrant 实在是一种十分复杂的历史现象。从纵的角度看, Tyrant 在古希腊史的早期

与晚期的历史地位与作用不同，古希腊人对其估价因而前后不一。从横的角度来看，古代希腊的 Tyrant 与其他国家历史上的“暴君”、“独裁者”、“僭位者”又有许多不同之处。怎样理解古希腊的僭主这一复杂现象？这本身就是一个值得研究的课题。

当然，说古希腊僭主问题值得研究，也不仅因为它的复杂性，而更多地则是因为它的重要性。公元前七至六世纪时，僭主既曾出现于希腊半岛的亚哥斯、科林斯、西库昂、麦加拉、雅典等许多城邦，又曾出现于小亚、爱琴海岛屿以及西西里的若干希腊人殖民地的城邦。僭主在希腊城邦形成过程中起过重要作用。到希腊城邦走上末路的时候，在斯巴达等邦又曾出现过僭主。在古代希腊的政治制度中，人们往往容易注意到其民主政制、贵族政治以及寡头政制，可是，如果不了解其僭主政制，那也就很难说深入地了解了上述那些政制，也可以说，就很难深入了解古代希腊的政治制度史。

对于僭主在古代希腊的重要性，前一个世纪的西方历史学家〔如格罗特 (G. Grote) 在其《希腊史》(*A History of Greece* 中)]就开始注意到了。但是，研究古希腊僭主的专著则出现较晚，而且相对地也不算多。其中用英文写成的主要有：本世纪二十年代的尤尔著《僭主政制的起源》(P. N. Ure, *The Origin of Tyranny*, 1922)，三十年代的尼尔逊著《希腊早期僭主时代》(M. Nilsson, *The Age of the Early Greek Tyrants*, 1936)，以及1955年出版的现正放在我们面前的这一本书。此书在三本同类的书中出版较晚，而且内容也不仅涉及希腊僭主的起源与早期阶段。所以先将此书译为汉文出版是适当的。

本书作者安忒尼·安德鲁斯 (Antony Andrewes)，是英国著名的古希腊史专家，曾长期担任牛津大学古代史教授。他在这本书中，对于古希腊（重点在早期）僭主的名词释义、产生背景、各邦

僭主情形、古希腊人对僭主评价等方面，都作了充分而具体的论述。所以，此书出版以后，在《希腊研究杂志》、《牛津杂志》等重要学术刊物上都曾得到好评，被认为是不仅可供专家参考、也便于非专业人员阅读的一本书。

在我国，近数十年来的世界古代史研究确有许多可喜的进展和成绩，可是对于古希腊的僭主相对地注意较少，迄今尚无专书问世。其所以如此，一方面是我们的世界古代史研究尚在发展之中，许多应研究的问题都有待逐步开展，另一方面，古希腊僭主问题的材料不多而且分散，索隐钩沉，殊费功力，障碍也就更多。因此，这本书对于我们的世界古代史的研究和教学，无疑地可以起到一种有价值的参考作用。

此书作者把僭主放在古希腊史的背景下来考察，又借对僭主的研究加深对希腊史的理解，因而能够提出自己的见解并给人以启发。如果我们能把僭主连同其古希腊的背景放到古代文明世界的总背景下来考察，并注意其与中国古代的同类现象的异同，那末我们将不仅能对古希腊的僭主及其政治史有更深入的理解，而且也将对中国古代政治史的理解有所启迪。

我想，当人们读到这一本书的时候，可能在这个或那个问题上与作者见解不同，这当然是正常的事。不过，大概不可能有人认为在读后没有得到任何帮助和启发。现在，这本书的译文即将出版，这对于我们的古代史研究来说无疑是很意义的。

刘家和

1990年3月

目 录

原序.....	1
第一章 僭主政治产生的背景.....	3
第二章 “僭主”释词	17
第三章 军事因素:阿尔戈斯的菲敦	29
第四章 科林斯贵族政治的倾覆	42
第五章 种族因素:克利斯提尼及其他.....	54
第六章 斯巴达摒弃僭主政治	68
第七章 经济因素:雅典人梭伦	81
第八章 米蒂利尼的贵族动乱	96
第九章 庇西特拉图和阿提卡的巩固	105
第十章 波斯征服的威胁	123
第十一章 西西里的军事君主政体.....	137
第十二章 终篇.....	154
参考书目和注释.....	163
索引.....	177
索引外译名对照表.....	182
译后记	185

原 序

6

读完本书各章后,会清楚地看到,由于缺乏能够阐明统治机器和阶级结构的详细文献材料,我们对早期希腊政治的研究未免受到阻碍。但历史学家只要牢记其史证缺漏的特点,就无须失去信心,然而他们却喜用“大概”、“可能”等模棱两可之词来为其论述设防。尽管我曾设法倾全力收集有关资料,并能不为无益地对之作出明确的论断,但书中仍有很多存疑之处。

对希腊人名和词语取得统一的音译法几乎是不可能的。凡像雅典或亚里士多德这类有特定英语词形的字词都没有问题。一般来讲,我对凡属人们比较熟悉的名称都使用拉丁化词形(因此用拉丁化的 *Alcaeus* 词形,不用希腊语的 *Alkaios* 词形)。然而即使使用拉丁字母“c”来代替希腊语字母“k”,恐怕也没有什么意义,因为那些常有机会提到的名字,例如 *Cimon*,一般把他读作 *Kimon* 而不读作 *Simon*。但凡对人们不熟悉的大多数希腊词语,我并未使之拉丁化(因此,用希腊语 *hyperakrioi* 词形,不用拉丁化的 *hyperacrii* 词形)。对某些较难处理的名称也是如此(看来把希腊语词形的 *Rhaikelos* 乔装打扮成拉丁化词形的 *Rhaecelus*,没有什么好处,因为没有人作这种读音)。

因为书中涉及的所有历史年代都在公元前,所以“公元前”一词一概略去。

我必须着重表达我对两位过早故世的学者的感戴之忱:

艾伦·布莱克韦先生授课时虽未免声高,但诲人不倦,是第一

个向我介绍希腊历史的老师。他的关于公元前七世纪的讲稿，为本书渊源所自，尽管是间接的。这里涉及的历史时期是他的学生、亦即我的同学 T.J. 邓巴宾先生专门研究的领域。他的简而赅的意见，始终起着坚定和激励人的作用。

此外，我还要感谢莫里斯·鲍勒先生和 R. 梅格斯先生，他们阅读并讨论了本书的草稿；感谢 D.L. 佩奇教授就抒情诗人阿尔凯奥斯问题和我作过多次谈话；感谢 C.M. 罗伯逊教授和 P. 雅科布斯塔博士毫无保留地为我提供了急需的考古资料。其中我的错误，概由我自己负责，绝不能由人代我受过；感谢 G.E.M. 德圣克鲁瓦先生通读了校样。

最后，我特别要感谢 H.T. 韦德-格里教授，在我撰写本书的每一个阶段都给我以明智而慷慨的帮助。

第一章 僭主政治产生的背景

7

从公元前七世纪初贵族统治开始解体，到公元前二世纪希腊抗击罗马入侵结束，在这段希腊历史的各个时期，都可以发现僭主政治。大体上说，僭主就是我们可以称之为独裁者的那种人物，他取得并独揽邦国大权，无视以前存在过的任何政制。独揽大权，只能凭借暴力来实现。但当时和现在一样，常以独裁者有能力提供更加有效的统治，来替这种独裁政治作辩解。似乎可以断言，有那么一些历史时期，现存的国家机器无力应付由外部压力或内部紧张局势所引起的危机，主要是在这样的一些时期，一个非凡的僭主的强权统治才能在希腊城邦里找到支持。这样的时机也可以人为地制造，甚至在真正有此需要的时候，僭主也大抵超越当时危机的要求；因为个人野心与社会需要既难解难分，而独裁者自行引退也决非易事。

按照希腊文字义，“僭主”一词不一定指暴君，但他是一个实行强权政治的独裁者（而且一般是篡权者）。英国历史上一向视为暴君的诸国王，如约翰其人，并不是僭主政治的最好实例。比较切近的事例可求之于亨利七世，他的强有力的中央集权统治之所以被接受，是因为当时英国正处于玫瑰战争的混乱之中。很明显，克伦威尔、拿破伦和墨索里尼都属于僭主，问题不在于他们的统治是好是坏，而在于他们僭取政权的方式以及同原有政权决裂的手段。他们原是在这种政权下走上前台的。

某些希腊僭主，如公元前五世纪初西西里岛杰拉的希波克拉

底等，只不过是一些军界人物。希波克拉底的继承人革隆征服了叙拉古，并在公元前 480 年击败了迦太基人的入侵，以此证明其统治的正当。其他一些僭主的崛起也同这类来自外部的压力有关。公元前 405 年，在另一次迦太基人入侵期间，狄奥尼修斯一世取得对叙拉古的控制，并保持了这种控制，直至将近四十年之后逝世的时候。对狄奥尼修斯一世这样一个强有力的人物，我们很难作出评价。因为我们只有他的敌人对他的记述，但他对我们来说是特别重要的，因为他是柏拉图时代一位引人注目的人物，曾和柏拉图进行过争辩，因此他的经历影响了公元前四世纪哲学家们对僭主政治的看法。其他一些僭主，如公元前六世纪末，由波斯人扶植起来统治在其控制下的东希腊各城邦的诸僭主，实际上是由外界大国强加的。此外，其他一些僭主之在希腊城邦被置立，乃是亚历山大死后一段时期中，晚期希腊各大君主国之间相互倾轧造成压力的直接结果或间接结果。

上述各种僭主政治，大体上是公元前六世纪晚期以后伴随着希腊历史进程发生的，它们本身几乎不能单独列为一个问题。本书涉及的主要是早期出现的僭主集团，始于大约公元前 650 年科林斯的库普塞洛斯即位，终于公元前 510 年底西特拉图后裔被逐出雅典。每当历史学家们讲到希腊的“僭主时代”时，他们指的就是这个时期。在这个时期里，许多希腊城邦都经历了僭主政治，因此，我们理所当然地要从这个时期的局势中寻找某种普遍的原因。原因多半是内在的，出于公元前七世纪初期执政的贵族的横暴或无能。僭主的出现标志着希腊政治发展的转折点，即旧政制日趋土崩瓦解，新政制尚未建立的时刻。正是这一点，再加上该时期本身的重要性和僭主们的个人才能，才使人们对作为一个集团的僭主产生了兴趣。

当时正值希腊古风时代的文化全盛时期。到公元前 650 年，我

们告别荷马时代，进入了阿尔基洛科斯和早期抒情诗人时期。这些诗人以热情奔放的个人情感，抒发了他们的感受、经历和痛楚。公元前750—650年是贸易往来和向外开拓的世纪，扩大了希腊人经历所及的地域疆界，发现或者重新发现了东方的埃及、叙利亚和黑海，西方的意大利和西西里。有关这些活动的结果见于希腊陶器的东方化风格，和早期建筑中最出色的、产于科林斯巴基斯家族⁹贵族统治末代和库普塞洛斯僭主政治初期的原始科林斯建筑装饰。生即为贵族的诸僭主，在所有上述活动中发挥了他们的作用，他们还是诗人、艺术家以及神庙和公共工程的伟大建筑师们的慷慨赞助者和保护人。其中很多僭主也是政界中令人敬畏的人物。库普塞洛斯的儿子佩里安德曾使他的影响所及远远超出科林斯的领土界线之外。

但是，我们对历史上的一些问题仍然是一知半解的。就公元前七世纪而言，为了阐明和重写这段历史，我们不得不把零碎分散的证据贯串起来。下面几章试图大体上按历史发展的先后顺序加以阐述。但是，这些阐述仍然是议论多于史实，意在阐明僭主们得以出现的形势中存在的各种政治、军事和经济的因素。

（一）希腊的君主政体

我们的当务之急首先是要考查一下僭主顺应政治发展的主要线索。在希腊历史的早期阶段，各城邦都有国王，但多类如剪影，模糊不清。记述他们的散文作家，从公元前五世纪开始，除提到他们的名字外，没有多费笔墨。但是，作家们不愿意给这段历史留下空白，他们为这些早期统治者详细撰写了往往显系虚构的历史。毋庸置疑，君主政体是原始希腊国家的正常体制，但缺乏真实的传说，这就意味着当我们着手考查曾经统治过希腊的是一些什么样

的国王时，我们只能从国王头衔的性质，从荷马史诗，从后来残存的史料，或者用类比法根据推理来进行。

例如，我们已经注意到，所有表示国王词义的一般希腊语词汇，似乎都不出自希腊语语源。由此可以推断，比较专制的君主制形式原和希腊人的思想无关，是在他们进入希腊半岛时就已发现其存在的，而且从某种意义上讲，是从希腊人以前的居民那里接受过来的。不管怎么说，反正君主政体的概念在希腊人中早已形成，¹⁰ 表示国王的正式用语(basileus，巴赛勒斯)在荷马的语言里，作为希腊和东方君主的头衔，作为阿伽门农和普里阿摩斯的称号，都已确立不移了。

如《伊利亚特》开头所描写的，阿伽门农行事会违背部下的一致意见；又如同书第二卷他的行动所示，尽管他召集人民大会，但他未必尊重大会的意愿。从这种意义上讲，阿伽门农是一个专制的国王。当阿伽门农冤枉了阿喀琉斯感到悔悟时，并不是因为他已被其他氏族首长所压服，而是因为他认识到了自己的过错。即使在这时，他仍然觉得由于他“更有王者之尊”，阿喀琉斯应该向他退让。但是，希腊的长老议事会显然是一个正规的和必要的机构，军务会议一定也继续存在，不然为什么要召集这种会议呢？在《奥德修记》史诗里，伊萨卡岛因国王出征，政局一片混乱，无论是贵族还是平民都无法加以平息。唯有奥德修斯的重返故里或者是佩涅洛佩的再婚，也许还有特勒马科斯的突然长大成人自己掌权才至收拾混乱的局面。国王对王国来说是至关重要的，但没有长老议事会，国王就不能进行治理，无论前此和当时都是如此。从某种意义上讲，公民大会是存在的，没有它王国会是不完善的。但和其它机构相比，它还没有得到它所坚持的权力。这里不是对政制做确切说明的适当地方。这就是为什么荷马认为过去英雄时代的伟大王国应予描绘的原因，他向我们表明了古代希腊人是怎样考虑早

期君主政体的¹。

根据后来残存的史料，我们首先注意到斯巴达。直到公元前三世纪末，斯巴达仍然是一个由两个家族世袭、双重王位的强邦。古代斯巴达文献（见第六章），使用阿尔卡格塔伊（archagetai）一词来表示国王，这是一个纯粹的希腊词语，大体上是“第一首领”的意思。在别处也用以指称殖民地建立者，有时作为神的另一个称号。这个称号听起来不像国王那样独裁专制，但很难确信，两者有什么本质上的差异。在古典时代，斯巴达的国王是用巴赛勒斯这个正规的词语来称呼的。斯巴达国王的权力在国内受到很多限制，¹¹以执行某些祭祀与审判某些级别的诉讼为己任，只是当他担任军事远征统帅时才有很大的权力（是否应进行远征以及谁任统帅由城邦决定）。由此可以推知，斯巴达国王的权限在军事、祭祀和司法三个领域内曾经一度是较大的。但从国王与监察官（主要行政长官）之间每月进行一次的宣誓活动中，我们也可窥见国王已丧失了某些政治权力的迹象。在这种宣誓活动中，国王发誓遵守现存的法律，而监察官则代表城邦宣誓，如果国王履行其誓言，他们将维护国王的地位。这个偏袒一方的协议反映了斯巴达一开始就限制国王的专制权力。到古典时期，国王权力削弱已极，以致亚里士多德将斯巴达历代诸王形容为“世袭的将军”²。

在其他地方，例如在雅典，我们发现国王一词，残存在每年一选的官员称号中，除了主持较为古老的国家祭典外，国王和他的行政长官同僚几乎没有什么差别。雅典传说认为，其它大的行政长官官职，是由剥夺国王一定范围的权限设置的。这种传说，在这里无疑大体上是正确的³。在马其顿可见到一种不同的遗俗，一个较为原始和专制的君主政体，在公元前四世纪时（事实上，王位继承大体上是世袭的）还在执掌政权。这个君主专制政体只是由于频繁的内战，以及因为召集来的军队拥有批准任命国王的权利，才受到

限制。

在发达的希腊政制中，行政官承袭了早期国王的权力。诚然，这种政制可以看作是对行政官权限逐步进行的一系列限制。在原始的城邦中，特别是在战争和大迁移时期，行政官的权力应该强而有力是必要的，其权限相对地不受限制也是自然的。当希腊平静下来人们过着较为安宁而文明的生活时，王权应该削弱同样是很自然的。这时，贵族各自的权利比整个城邦需要一个有力的行政官显得更为重要。

（二）希腊的贵族政体

由君主政体向贵族政体的过渡，无疑常常是逐渐进行的，在以王的称号作为行政长官的名称残存到较晚期的诸城邦中更是如此。¹² 关于王权衰落倾覆的确切年代，通常由于年代湮远，无法确定，而一些有关的传说故事，也往往是向壁虚构，不足为凭。在某些地方，例如科林斯，据信它的最后一个国王就是被废黜或被杀害的。继任为王的均属世家集团中人，这可从他们的名字皆源于父名或祖上名字一事中看出：雅典的贵族世家(Eupatridae)是一个相当大的家族集团；科林斯的巴基斯家族属于一种注意排他、不准和外族通婚的单一氏族。巴基斯族人声称他们是科林斯国王巴基斯的后代。其他当权的贵族都声称他们是本城邦创建者的子孙。例如米蒂利尼的彭蒂洛斯家族，就说他们是奥雷斯特的儿子彭蒂洛斯的后裔。此外，另一些人又带有诸如希佩斯(Hippeis，在埃雷特里亚等地)或希波博塔伊(Hippobotai，在哈尔基斯)的头衔，意即“骑手”或“牧马人”，这是他们贵族出身和拥有财富的标志。

他们对统治权利的要求，基于他们有“最优秀”人士(aristoi)的身份，或者换句话说，基于他们的家族的声威。只要出身名门就

等于具有统治的资格和权利，这对写于公元前六世纪初的政治诗篇的作者、米蒂利尼的贵族诗人阿尔凯奥斯来说似乎是不言而喻的。这种制度不是封建性质的，因为这些贵族并没保有得自任何中央当局的土地，被保护人或依附者也没有系统的补偿义务。至于政权机构，我们得知科林斯的巴基斯贵族世家，也只是每年轮流执政行使国王的职权，这是一个原始而可行的措置。在雅典，各主要行政长官的职位也是每年一任，但雅典的行政官早已实行分权，据说任命官职完全掌握在我们称之为元老院(Areopagus)的议事会手里，它是备国王顾问的贵族议会的一种余绪。毫无疑问，在科林斯和其他地方也有议事会。关于公民大会，我们知之不多，它大概很少召开，而且也不汲汲于在政治活动中起积极作用。

贵族的实力不仅在于垄断政治机器，而且还在于他们在城邦的社会结构和宗教组织中所确立的地位。和许多其它原始公社一样，早期希腊人有一个复杂的部落组织，它的遗俗在古典时期仍依然可见。最大的区划是部落(phyle)，部落的名称往往为大部分希腊种族所共有。因此，在所有多利亚人的城邦中，我们发现有三个部落：许勒斯(Hylleis)、帕姆费洛伊(Pamphyloi)、底马涅斯(Dymanes)（见第五章）。在雅典和许多爱奥尼亚人的城邦里发现了四个部落：格勒昂特斯(Geleontes)、荷普勒特斯(Hoplethes)、阿伊吉科雷斯(Aigikores)、阿尔伽德斯(Argadeis)。在希腊人入侵半岛并在他们各自的城邦定居之前，这些部落一定是早已存在的几个较大种族原有的区划。在每一个城邦内，一个部落又细分为若干“胞族”(phratries)。胞族具有的名称不像部落的名称那样为大多数城邦所共有，胞族含一些较小的单位，即氏族或家族(genos)集团。成员之间的血族关系是这种组织组成的原则。不仅家族而且胞族乃至部落都可以上溯到一个共同的祖先。尽管祖先的名字有时是虚构的，但血族关系的联结却使人感到是实实在在的。由此

推知，胞族的成员之间联结的紧密，是因为他们有着共同崇拜的偶像。

显而易见，这种组织对早期希腊人来说是极为重要的。然而，我们不可以过分强调希腊人同北美印第安人或澳大利亚土著居民原始公社的部落组织的历史相似性。就希腊人而言，令人感兴趣的问题是它们并非一开始就是这样被组织起来的，而多半是摆脱了这种组织系统。但在当初，部落组织渗透到了各个方面，了解这一点是重要的。军队就是按部落组织起来的，各种政治和财政管理之类都唯血族关系集团是赖，在诸如追捕杀人凶手或者是财产继承问题上，血族关系集团在法律上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这种制度始终对可以自称贵族出身的人有利。

希腊贵族不仅是政治上的垄断者，而且作为这些血族关系集团宗教祭祀的主持者和说明人，作为法律的解释者，占有特权的地位。我们或者也许可以说，上述各种各样的垄断还错综地交织在一起，无从区分。加之，古代希腊人的交战主要是在这些贵族之间进行，贵族们善作略似个人对个人和漫无组织队形的战斗（参见第三章），所以显而易见，当时平民百姓任凭贵族摆布到了何种程度。很难说贵族政体有多大政绩。我们对上述一些事情的知识，仅仅始于贵族政体趋向衰落的时候，始于公元前700年左右赫西俄德抱怨维奥蒂亚贵族贪婪不义，以及公元前六世纪贵族诗人阿尔凯奥斯和泰奥格尼斯抱怨他们所处时代的状况、贵族政体实际上遭受失败的时候。在贵族全盛时期，贵族们既非平庸之辈，也不是没有进取心。巴基斯家族就是率先大事扩展科林斯贸易和殖民的。但是，这种扩展本身却为他们无法控制的势力松了绑。于是僭主们就代表了反对贵族政体的一种革命力量。